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208号 - - 关于批准对平凉金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2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12376.htm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208号）关于批准对平凉金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平凉金果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平凉金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平凉金果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甘肃省平凉市人民政府《关于“平凉金果”地域范围界定的函》（平政函[2005]15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、泾山县、灵台县、崇信县、庄浪县、静宁县等6个区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品种。富士系、秦冠、新红星。

（二）苗木培育。以海棠、山定子、新疆野苹果做砧木，优良种条作接穗，利用嫁接法培育苗木。

（三）立地条件。以黄绵土、黑垆土为主，土壤pH值7至8，地下水1.5m以下，土壤有机质含量大于0.9%。

（四）栽培管理。

1. 栽植密度：每667（亩）种植不大于60株。
2. 授粉树配置：秦冠、金冠授粉品种与主栽品种的配比一般是1：4，采用隔行或混栽进行配置。
3. 土肥水管理：适时进行深翻改土、中耕，采用树冠下覆草、覆沙、果园生草等措施进行土壤管理。基肥于采果后落叶前施入，一般盛果期果园每667（亩）施4500kg以上有机肥。追肥每年至少3次，第一次在萌芽前后以氮肥为主；第二次在花芽分化及果实膨大期（6月中下旬）追施氮磷钾肥；第三次在果实生长后期以钾肥为主。最后一次追肥距果实

采收期30天以前进行。果园依据墒情灌水2至3次，提倡滴灌、渗灌。4.病虫害防治：根据病虫害发生规律，按照平凉金果技术规程，适时对果园进行综合防治，最后一次施药距果实采收期最少30天以上。5.树形与结构参数：主要采用自由纺锤形、改良纺锤形树形，树冠高度3.5m左右，每667（亩）留枝量6万至8万个，长、中枝比例小于15%，短枝比例大于85%。6.产量指标：每667（亩）产果不超过3000公斤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